

问询函专项说明

天健函〔2022〕2-128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由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转来的《关于对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半年报问询函》（创业板半年报问询函〔2022〕第4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奉悉。我们已对问询函中需要我们说明的财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现汇报说明如下。

本说明所涉及数据若无特殊注明，均以万元为单位。

报告期末，你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金额为14.55亿元，较期初增加20.76%。其中，货币资金4.06亿元，应收票据3.09亿元，固定资产4.94亿元，无形资产1.94亿元，投资性房地产0.52亿元。请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受限资产所涉及的交易事项或融资安排、资金去向、限制期限或解除限制条件等具体情况，是否存在资金最终流向关联方或与公司及董监高、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存在潜在关联关系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问询函第8条）

一、请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受限资产所涉及的交易事项或融资安排、资金去向、限制期限或解除限制条件等具体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受限资产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40,591.93
应收票据	30,872.48
固定资产	49,447.42
无形资产	19,359.75
投资性房地产	5,182.49

合 计	145,454.06
-----	------------

各类受限资产所涉及的交易事项或融资安排、资金去向、限制期限或解除限制条件等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类别	期末账面价值	所涉交易事项/融资安排	资金去向	限制期限或解除限制条件
受限货币资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9,558.92	开立票据	开立票据冻结	票据到期解付
	履约保函保证金	1,030.00	开立保函	开立保函冻结	履约保函到期
	投标保证金	3.01	电子卖场投标保证金	招投标冻结	招投标结束
	小计	40,591.93			
受限应收票据	已背书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	273.38	票据背书	用于支付货款	票据到期兑付
	已贴现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	30,599.10	票据贴现	用于日常经营开支	票据到期兑付
	小计	30,872.48			
受限长期资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银行抵押借款	71,518.53	银行借款抵押	用于日常经营开支及项目建设	由多笔银行抵押借款组成，限制期限从2017年8月开始至2028年6月陆续偿还完借款本息时解除
	售后回租抵押融资	2,471.12	售后回租融资抵押	用于日常经营开支	限制期限自2021年9月开始至2023年7月偿还完融资本息时解除
	小计	73,989.65			
合 计		145,454.06			

二、是否存在资金最终流向关联方或与公司及董监高、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存在潜在关联关系的情形

公司上述受限资产所涉及的资金与公司结算方式、营收规模相关，均为经营所需。公司建立并有效执行了资金使用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存在资金最终流向关联方或与公司及董监高、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存在潜在关联关系的其他方的情形。

三、核查程序及核查结论

(一) 核查程序

1. 检查银行承兑协议、保函协议等致使货币资金受限的合同；检查银行借款合同、售后租回融资业务合同、质押合同和抵押合同等；

2. 获取公司关于不存在资金最终流向关联方或与公司及董监高、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存在潜在关联关系的声明；

3. 对相关资金流水进行核查，检查资金去向，重点关注资金是否流向关联方或与公司及董监高、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存在潜在关联关系的其他方。

(二) 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未发现公司披露的资产受限事项获取的资金存在最终流向关联方或与公司及董监高、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存在潜在关联关系的其他方的情形。

专此说明，请予察核。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源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超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